

KONGJIAN FANCHOU DE RENZHI YUYI YANJIU

空间范畴的认知语义研究

朱晓军 著

新疆大学 出版社
XINJIANG UNIVERSITY PRESS

本书由新疆大学 2009 年博士科研启动项目资助出版(BC090233)

空间范畴的认知语义研究

朱晓军 著

新疆大学 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空间范畴的认知语义研究 / 朱晓军著. — 乌鲁木齐: 新疆大学出版社, 2010. 3

ISBN 978-7-5631-2420-6

I. ①空… II. ①朱… III. ①语义学-研究 IV. ①H03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07202 号

责任编辑: 赵星华

封面设计: 苗 莉

空间范畴的认知语义研究

朱晓军 著

新疆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乌鲁木齐市胜利路 14 号 邮编: 830049)

乌鲁木齐大金马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850 毫米×1168 毫米 32 开 7.875 印张 210 千字

2010 年 3 月第 1 版 201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631-2420-6 定价: 28.00 元

序一

潘文国*

晓军的博士论文《空间范畴的认知语义研究》要出版了,我从心里为她高兴。

晓军来自新疆,就像许多从边远地区来到沿海大城市求学的学子一样,一开始总免不了有点惶恐、迷惑,甚至有点不知所措。但是晓军很快适应了环境,也适应了上海的学术氛围,以她如饥似渴的求学态度和顽强刻苦的学习毅力,迅速找到了自己的努力目标。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晓军在上海的这几年,是她思想上、学习上、精神上进步最显著的几年,而她最突出的成绩便体现在这篇不厚的博士论文上。说实话,谈到她这篇文章,我甚至有点“惊艳”的感觉,我没有想到,一位来自新疆,学俄语、教英语的青年教师居然能在语言学理论上有如此厚实而又新颖的思考。这篇文章在某种程度上,甚至可以说为当今博士生理语言学论文的写作树立了一个样板,其中最突出的有以下几点:

第一,“问题意识”。真正能从文献综述中找出问题来。

博士论文的第一部分有“文献综述”,这几乎是千篇一律的要求。也正因为千篇一律,因而不少人的写作是为综述而综述,如此这般地把前人的论述综合了一遍,有的言不及义,对整篇论文来说,好像是从外部贴上去的;有的一本正经地综述了之后,“发现”的问题是某一理论(常常是国外的理论)在其他方面已经做了很多解释,就是对汉语、或是汉语的这一部分没有“解释”过,因而留下了“空白”,有待他去“填补”的;还有的则“发现”某个问题前人已经有过不

* 序一作者为华东师范大学教授、博导,著名语言学家,中国英汉语比较学会会长。

少研究,但都是零碎不成系统的,更没有成为过集中研究的对象,因此有待他来做“专题”研究。像这样的“文献综述”,先天地就决定了论文的质量高不到哪里去,因为这样发现的问题并不是真问题,而是“伪问题”。当今学位论文的泡沫化现象,很多情况下原因就出在第一个环节上,学生根本没有学会找问题,后面的精力也就白花了。晓军的“综述”,可说是真正的综述,她不是平铺直叙地谈前人的研究,而是从梳理前人的研究中发现前人在理论上的破绽和漏洞。她在综述中发现的国外研究的两大特点和国内研究的四大特点已经在肯定的同时隐含了批评,而在最后提出的三大基础问题的六个具体问题上更是对迄今为止的研究提出了正面的挑战。这就使她的研究从一开始就站到了一个很高的制高点上。这里我们特别要说一句,“认知语言学”是近些年国内语言学研究的宠儿,以“认知”为题的语言研究文章发表了不知凡几,但有几个能对其基本理论、基本概念提出挑战的?而晓军却做到了。

第二,“哲学意识”。从最基础的研究开始。

我曾经说过,20世纪以来,伴随着哲学研究的“语言转向”,出现了语言研究的“哲学转向”,从索绪尔开始,不论是乔姆斯基还是现在的认知语言学,真正有建树的语言学理论无不建构在哲学思考的基础上。不从哲学入手,语言研究就不可能有深度;而从哲学入手,必须从对最基本的问题的思考开始,从最基本的定义、概念和范畴开始。“空间”是认知语言学的一个基本范畴,谈认知语言学的人都谈空间,成了一个不言而喻的名词,但几乎没有人像晓军那样认真追问过“空间”是什么。正是从这一习焉不察的问题入手,晓军的研究开拓出了无边广阔的视野。通过对“空间”定义的质询,晓军得出了空间具有基础性、隐喻性、多义性、主观性四大特性,并且澄清了“空间关系”、“空间概念”、“空间问题”这些概念的区别,为她进一步的研究打下了一个扎实的基础。

第三,“体系意识”。创新必须有完整的理论上的架构。

现在人人都在谈学术研究要有创新,但问题在于怎么创新。从上面两条可以看出,创新的前提是要能真正发现问题,创新的基础是

从哲学思考入手,而以对整个对象的领悟贯穿其中。晓军的这一研究即体现了这一完整过程。她从综合梳理中发现了迄今为止空间研究概念不清的问题,通过对基本定义的思考建立了空间研究的三大范畴:实体范畴、位置范畴、位移范畴。而以三大范畴与句法成分相对应,引出了名词、方位词和动词;再从名词的特性补充了一个新的次范畴:容纳性。在进一步的研究中,从这四个范畴生发出实体隐喻、容器隐喻、方位隐喻和位移隐喻。而以基础性、隐喻性、多义性和主观性贯穿整个过程,从而使全书的研究形成了一个立体多面的体系。

我不敢说晓军建立的这一空间研究的认知体系就一定能够成立或者说已经无隙可击,相信晓军自己也不会这样想。她还年轻,日后研究的道路还长,“好的开端是成功的一半”,另一半还需要她持续不断的努力。我期望她今后能经常给我们惊喜。在这篇序言中我特别想肯定的是她的这一研究思路和研究实践。针对当前学术研究中空疏而又言之无物的“成果”日见其多,在引进西方理论时迷失自己更是屡见不鲜的现象,我愿意借晓军此书的出版,推荐一个诚实而有效的研究方法,以供真正有志于外国语言理论研究者参考。

2010年1月31日于上海

序二

徐思益*

朱晓军博士即将出版的《空间范畴的认知语义研究》，请我为该书作个点评。晓军是我们新疆大学培养出来的优秀生，她在新疆大学本科读的是外语专业，后又在新疆大学攻读理论语言学硕士研究生，在这期间，我给她讲授过语用学等课程。基于这种关系，我不便推脱，想为该书出版说几句话。

《空间范畴的认知语义研究》是晓军在华东师范大学的博士论文，她进一步加工完善，准备正式出版。全书共六章，重点研讨了空间范畴认知语义研究框架（第二章）、空间语义与句法成分（第三章）、空间隐喻（第四章）、空间认知的主观性特点（第五章）。从书目看，这是属于语言-哲学范畴的新兴的认知语言学的领域。坦率地说，我对认知语言学研究不多，点评很难中肯，只能对《空间范畴的认知语义研究》谈一点我感兴趣的认知。

什么是空间范畴？这是本书着笔的焦点。《空间范畴的认知语义研究》汇集时人研究成果，有所取舍，有所前进。它指明认知语义学提出三种空间：物理空间、认知空间和语言空间。物理空间是客观存在的实体，认知空间是人对物理空间的感知和认识，语言空间是人用语言表达认知空间。我可以说，人把认识物理空间的成果用语言记载下来，也就是古老的语义三角理论新的应用。本书研讨的空间范畴是指人对物理空间的感知和认识（具有主观性）赋予语言表达的意义，它与哲学、自然科学研究的物理空间不尽一致。这就廓清了空间

* 序二作者为新疆大学著名语言学教授。

范畴的云雾,端正了认知语言学研究空间范畴的视角。

物理空间是静态的、三维的。《空间范畴的认知语义研究》把空间细分为实体范畴、位置范畴和位移范畴,指明语言表达的空间范畴,由于人的认知过滤,它是动态的、变化的,从而出现二维或一维空间。这一观点有所创新,但表述的脉络还不够清晰。

语言是把人的思维活动的结果、认识活动的成果、用词及由词组成的句子记载下来,巩固起来。人是怎样认识空间范畴这个客观实在并进行有意义的分解的呢?这里,我想起了德·索绪尔说的,思想本身好像一团星云,其中没有必然划定的界限。他把思想(认识活动的成果)和语言(记载认识活动的词和句子)比喻为空气和水面发生的接触,由空气压力变化就分解为一系列的小分区,即波浪,索绪尔把这种关系称之为语言价值。这就是说,空间范畴这个实体是客观实在的,人对空间域的划界(分解)因认知不同,各民族语言产生价值差异,亦即语言符号的任意性产生语言价值。《空间范畴的认知语义研究》从认知语言学的角度比较了汉语、英语、俄语的介词、方位词等及其句法结构的异同,这是视角焦点不同形成空间划分的认知差异。并且,这正是《空间范畴的认知语义研究》突破的难点,它对第二语言教学或比较语言学研究又有重要的启迪作用。

我以为,从符号任意性角度发掘语言价值,和从认知规定性角度解释语言差异,是不同语言学派共同的追求,可以说,是在寻求殊途同归之路。但是,认知语言学就其本源说,是解释语言和思维的同一性这个根本问题。认知语言学研究在中国不过20来年时间,刚刚起步,有很长的路要走。晓军的研究,勇敢地走出了第一步,难能可贵。我希望更多的有志青年学者,不畏艰险,突破禁区,最终揭示大脑储存语言、进行言语活动这个黑箱的秘密,创造人类奇迹。

2009年7月于新疆大学

目 录

序一	潘文国(1)
序二	徐思益(4)
0 绪论 空间在人类认知中的基础性地位	1
0.1 空间概念既是整个人类也是个体的人在幼儿时期最早发展起来的概念之一	1
0.2 空间概念是人们理解时间以及其他抽象概念的基础	7
0.3 空间问题必然成为认知语言学的焦点和核心问题	12
1 有关“空间”的几个基本问题	16
1.1 “空间”的意义	16
1.2 “空间”的复杂性	22
1.3 空间研究的哲学方法论意义	29
1.4 空间认知的四大特性	38
2 空间范畴研究回顾	47
2.1 国外有关空间研究综述	47
2.2 国内有关空间研究综述	53
2.3 通过综述发现的问题	73

3 空间语义与句法成分	76
3.1 范畴化	76
3.2 实体范畴与名词	77
3.3 位置范畴与方位词	95
3.4 位移范畴与动词	114
3.5 形状范畴与量词	126
3.6 形容词的空间性	133
3.7 指示代词“这、那”的空间指示功能	134
3.8 三种空间语义与句法成分	135
4 空间隐喻	138
4.1 认知语言学“隐喻的认知观”	138
4.2 容器隐喻与方位词“里”	146
4.3 方位隐喻与方位词“上”“下”	153
4.4 位移隐喻与动词“来”“去”	167
4.5 时间是空间的隐喻	173
4.6 空间隐喻的共性和个性	179
4.7 隐喻是我们探索新知的途径	182
5 空间认知的主观性特点	184
5.1 语言的“主观性”	184
5.2 从认知的主观性看方位词搭配的主观性	188
5.3 话语中指示的主观性	207
5.4 语言编码顺序的主观性	219
参考文献	229
附 录	235
后 记	238

0 绪论

空间在人类认知中的基础性地位

当人类从混沌、蒙昧的远古时代第一次睁开智慧的双眼,大自然给予他们的第一个视觉刺激就是空间。映照在人眼里的世间万物变幻无穷的空间关系:累累的果实在树上结着,凶恶的野兽藏在岩石的后面,鱼儿在水里游弋……如此等等的现实使人们认识了空间。人类的空间方位感知能力是一种最基本的能力,是人类最早习得的能力之一^①,空间经验也是个体成长过程中较早就能获得的基本经验,这在人类学家、心理学家中早已是共识(Akhundov, 1986; Clark, 1973)。关于空间概念的基本性,可以从两个方面来论述:一是从发生认识论(genetic epistemology)的角度,证实空间概念即是整个人类也是个体的人在幼儿时期最早发展起来的概念之一;二是空间概念是人们理解其他概念的基础之一。

0.1 空间概念既是整个人类也是个体的人在幼儿时期最早发展起来的概念之一

0.1.1 从人类学角度证实人类掌握空间概念早于时间概念

空间概念不仅是儿童早于时间习得的基本概念,也是整个人类早于时间习得的基本概念之一。

黄理兵(2000)在《从语言看时空观念的不平衡性》一文中,重点论述了时间和空间在人类的生活尤其是早期人类生活中的地位是不

① 人类最基本的认知域包括空间、视觉、温度、味觉、触觉、颜色等。

一样的观点。本书无意于比较时间和空间哪一个重要,而是借用他的论据说明空间概念是人类较早发展起来的基本概念之一。

在我们的祖先还处在由猿向人的进化时期时,人类生存和发展首先要面对的应该是空间而不是时间。早期人类为生存所进行的各项活动,主要是一些诸如采集、狩猎等活动。这些活动对于空间感的依赖性很强,如必须知道采集的地点和路线、狩猎的方向和路径才能保证这些活动的成功并尽可能地避免野兽的侵袭、减少危险、扩大收获。人们在生活和劳动中必须随时确定自己和客观事物的空间位置关系,“前、后、左、右、上、下”等等必须分得清清楚楚,否则就无法逃避危险,无法生存。所以空间观念也就在这时得到持续的激发和加强。而时间感在某种意义上则不是生存的必要条件,事件在时间上的先后关系必须借助于对天体运行、季节和气候变化、动物迁徙、植物生长以及其他各种运动的长期观察和体验才能得到认识和确认,而这种长期的观察和体验是人类进化到较高阶段,对生活提出了较高需求的时候才有可能发生的。

人类的空间观念早于时间观念而产生,后者是在前者的基础之上产生的。正由于时间观念晚于空间观念而产生,所以在人类认识发展史上必然有过这样的阶段,人们只有空间概念而没有时间概念。人类学的研究成果有力地支持了我们的论断。

列维·布留尔^①(1963:103~109)的《原始思维》讨论了原始人的空间观念,认为人类很早就具备了空间观念,即较原始的对于空间关系的感知和把握,对于物体之间方位关系和空间距离的认知和把握是原始人类不可缺少的生存条件之一。而直到现在,一些较为落后的民族,也没有时间概念,美国的人类学家爱德华·霍尔(1963)就提到,印第安苏人没有时间这个词,没有“迟到”或“等待”之类的词,也不知道迟到或等待是怎么回事;纳瓦霍人没有关于“未来”的观念;而非洲的一些民族则无法区分过去和现在。美国语言学家富

^① 所参考外国文献为汉译本的,用汉文标注作者名和著作名,若所参考为外语原文,作者名和著作名用外文标注。

兰克林·福尔索姆(1985)的《语言的故事》中也写道:“太平洋罗布里恩群岛上的居民对时间概念就比较无所谓。时间在他们的生活中没有多大意义,因此他们的语言也没有过去时、现在时和将来时之分。”(黄理兵,2000:110~114)

人类学家于是做出定论:“在人类发展史上,对空间概念的认识远远早于对时间概念的认识。”(Akhundov,1986:171;转引自蓝纯,1999:7~15)

0.1.2 从个体发生学角度证实儿童习得空间概念早于时间概念

儿童在成长过程中总是先习得空间概念,后习得时间概念。针对这一点,年轻的父母们会有体会,孩子在没学会说话以前,就能够理解大人告诉他的“某某东西放在××上面”或“某某东西在××下面”,但要到三四岁之后才能够表达“前天、后天、下个星期”等时间概念,而且“口语中表达时间概念的词语都来源于表示空间——视觉概念的词语”(游顺钊,1988)。Clark Eve V(1973)在 *How children describe time and order* 一文中,对儿童认知和表达空间关系的方法及其理据作了记录与研究,并概括出了儿童对空间关系的形成的基本感知,这些对空间的基本感知早于对时间的感知。

李宇明(1992,1998)也从儿童的语言理解和发生的角度证明,汉族儿童对于询问处所的问句的理解和掌握要早于询问时间的问句,并指出国外儿童也遵循这一顺序。张仁俊等(1985)测试了2~6岁的儿童对空间词汇的掌握情况,结果发现儿童在4岁时能基本掌握“上、下、里”三个方位词;5岁时除能掌握上述3个词外,还能掌握“前、后、中、外”4个方位词;对于“左右”的掌握就比较困难,直到6岁还有一部分儿童不能正确理解这两个方位词,对时间词汇的掌握还要晚些。

有关儿童空间方位感或对方位词汇掌握的研究很早就引起了心理学家、语言学家的重视,如叶绚、方芸秋(1958)的论文《学前儿童方位知觉的初步实验研究》;张仁俊(1985)的论文《儿童对空间词汇的掌握》及专著都对这方面进行了系统研究。最近几年,随着认知

心理学、认知语言学的发展,这方面的研究又引发了新的研究浪潮,专著和论文纷纷出现,如李向农、周国光、孔令达(1992)的论文《1-5岁儿童运用方位句及方位介词情况的调查分析》及孔令达(2004)个人专著《汉族儿童实词习得研究》;王祥荣(2000)的《儿童语言中的“上”“下”类方位词》;北京师范大学心理系博士后毕鸿燕的博士论文以及她和方格(2001)合著的《4~6岁幼儿空间方位传递性推理能力的发展》的论文等等。

下面以孔令达在《汉族儿童实词习得研究》一书中对“儿童语言中的方位词和时间词”的研究成果为论据,看看儿童1~5岁时习得方位词的状况如何。

国内外心理学界都很关注儿童对表示空间关系和时间关系的词语的习得,并做过不少研究。这些研究基本上都是采用实验的方法来观察儿童对空间词语和时间词语的理解水平,对一些理论问题的讨论也主要依据这些实验结果。本项研究的不同之处在于,我们依据儿童现实话语中的材料来描述儿童方位词和时间词发展面貌,重点分析儿童习得方位词和时间词的机制及特点,并讨论儿童部分方位词由空间义向时间义的发展。

0.1.2.1 上下类

心理研究表明,个体心理起源于动作,动作是主体认识客观世界的源泉,儿童通过与客体的接触,不仅获得了“客体永久性”概念,而且在对客体进行探寻的过程中,形成最初的空间意识。不过,儿童在这时对空间的感知还是比较模糊的,空间的各维度还缺乏明确的分化。

1岁左右的儿童已经能完成一些动作,有的依靠成人的扶持能做行走运动,他们还经常挣脱成人的怀抱到地上来对客观世界进行自主探索,同时在大人的帮助下完成上楼下楼、上车下车等运动。儿童初期的上下运动使他们较早地产生了趋向动词,1岁4个月的孩子就说“下下(下楼)”,表明此年龄阶段的儿童已经注意到动作的方向。语词作为一种符号,它的出现能增强思维的速度和广度,这无疑加快了儿童心理内化的进程。儿童借助趋向动词的方向性作用,逐

渐形成对垂直方向的心理表征能力,获得对上下方位最初的把握。

0.1.2.2 里外类

1岁的儿童已经能把主体和客体区分开来,建立了自我意识。儿童由于出生后很长一段时间都是在屋子里度过的,因此对屋这个客体的空间形状形成了较为清晰的感知,同时意识到“屋子”与自身之间的包围和被包围的空间关系。

随着认知的发展,儿童开始对屋外的事物发生了浓厚的兴趣,他们走出家门探索外面的世界,频繁的进出活动使他们较早地知觉了哪里是屋里,哪里是屋外,对界限关系有了初步的感知。当儿童的思维能力进一步发展时,他们就能把屋子的里外逐渐推演到具有容器状的物体上去,这就为他们全面理解“里外”类方位词的意义奠定了心理基础。

如,儿童说:电视里面是《黑猫警长》。

0.1.2.3 前后类

1岁的儿童开始把自己和周围的客体区分开来,产生了自我意识。

之后随着主体与他人和外界环境相互作用的增多,这种意识有了发展,儿童不仅对自己的面部特征形成了较为稳定的图式,而且认知了自己身体的诸多特征,能把自身的前后部位区分开来,并且在与成人的交往中把它们和“前后”类方位词联系起来。

0.1.2.4 中旁类

主体对空间方位的表征是从自身进展到他物的,1岁儿童凭借头和足明显的形态差异较早地辨别了自身的上下方位,感知运动阶段以后又依靠感觉器官的位置知道了自己的前后部位。

这个时期儿童已能根据特征线索来认识自我,在感知自己面部特征的基础上,对身体的其他部位,特别是两边的手给予了较多的注意。当儿童与周围环境进一步相互作用时,他们就能逐渐意识到自身除了上下、前后还有两侧,并且把它们与“旁”类方位词联系起来。总之,儿童对自身两侧部位的认知构成其习得“旁”类方位词的心理

基础。

0.1.2.5 左右类

和其他方位词相比,“左右”类方位词表示的空间方位具有明显的相对性和灵活性,人们要确定左右方位必须首先确定前后方位。

这个要在3、4岁之后,儿童凭借日常生活经验(写字,拿勺、筷子等)区分了自己的左右手,并知道把左右手和左右方位联系起来,儿童对左右方位的理解还只局限于自身的左右部位;之后,到了4、5岁,有些孩子甚至更晚一些,在形成一定的推理能力的基础上儿童才开始摆脱这种限制,知道用自己左右手作为推算的出发点来理解左右方位。由此可见,儿童是在区分自己的左右手并形成一定的推理能力的基础上习得“左右”类方位词的。^①

实际上,早在20世纪70年代,国外就已经开始了这方面的研究。瑞士著名的心理学家皮亚杰(Piaget, 1972)的研究表明,一个7岁儿童正是按照空间知觉来理解时间的。在认识形成的最初阶段——感知运动阶段,婴儿把每一件事物都与自己的身体联系起来,好像自己的身体就是宇宙的中心,这个中心是儿童所不能意识到的。随着身体和智力的不断发展,到1、2岁时,主体的活动不再以自身为中心了,身体开始被看作一个空间中的诸多客体中的一个,主体的活动也得到协调,使客体发生了位移。只要这些位移被协调起来,逐步加工成“位移群”,这样客体就具有了确定的先后次序,获得了一定的时间永久性,于是因果关系便逐步形成了儿童的空间概念。由此可见,空间概念是儿童认识过程中最早形成的概念之一。

这些研究有力地证明了“儿童总是先习得空间概念,后习得时间概念”的论断。我们拨开现象看本质,其原因在于,个体认识的发生、发展也是按照从具体到抽象、从简单到复杂的方向进行的。空间比时间更具体、简单,更容易把握,所以才造成了这种情况。在这里,个体发生学上的规律实际上反映出整个人类时空观念的发生上的规律。

^① 孔令达,《汉族儿童实词习得研究》,安徽大学出版社,2004。

0.2 空间概念是人们理解时间以及其他抽象概念的基础

空间和时间总是交织在一起。我们不能说空间和时间哪一个要素更为重要,但是从对空间和时间的感知来看,空间关系似乎更容易为我们的感觉器官所感知。空间感建立在视觉、触觉甚至听觉(如我们可以通过听车或人脚步声音的远近,来推断该车或人距离我们有多远)之上,而时间感则不能明确地与某一种感官联系起来。蓝纯(1999)指出,人的视觉系统有感知运动和感知物体及其方位的能力,但没有感知时间的能力,因此人类通过空间概念来认识时间概念有其生理基础,空间感与视觉、触觉的联系更为直接、紧密,空间就是所谓“看得见、摸得着”的,而时间是看不见摸不着的,而看得见、摸得着的东西总是比看不见、摸不着的东西更实在、更真实,更容易为人们所认识和接受。下面我们从几个方面来证实空间概念是人们理解时间以及其他抽象概念的基础。

0.2.1 词义的衍生

语言与认知的关系非常密切,人类认知的成果往往通过语言表现出来。世界上很多种语言中,一些表示空间的词语可以用来表示时间。相比较而言,它们的最基本、最早的意义都是表示空间,只是后来通过引申才兼表时间。例如,于根元(1981)在《语言漫话》中举到这样的例子:

很多语言中的介词“从……到”都是既可以表示从甲地到乙地,也可以表示从甲时到乙时。如俄语的 от…до,英语的 from…to,法语的 de…à,日语的 から…まで等都是如此。这些词语在词典中的释义,表示空间意义的义项总是摆在第一条的。如英语的 from,查《牛津现代高级英汉双解词典》共有 13 条义项,第一条是 used to introduce the place, point, person, etc that is the starting point, 第二条是